



广西汽车集团有限公司

Guangxi Automobile Group Co., Ltd

为 一 企业主体 任， 会 、 体
 产 作 ， 促 位、人
 ， 下 ：

一、 《 产 》、《 》、《 业 》
 “ 、一 、 ”、“五 五位”
 、 业 。

二、 “ 一、 为主、 ”、“ 为主、
 ” ， “ 一” ， “ ”
 “ ” 。

三、 、 产 任 、 、 作 作业
 ； ， 依 人 ， 促 位、人 严
 。

、 使 产 ， 保 产
 ， 专 专 ， 依 为 伤保 。

五、 ，
 ，
 、 产、 、 业 ， “
 ” 、 业 、 产、“ ”、“ ”、
 产 传 、 位 ， 、 ，

并依法组织“三项岗位人员”参加持证培训。

七、严格执行许可制度，依法从事生产经营活动，做好建设项目安全设施、职业卫生“三同时”，加强相关方安全监管。

八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创建工作，确保安全投入和职业

卫生投入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，不得因生产经营成本增加，而减少投入。

九、健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机制，不得因生产经营任务繁重，

而降低隐患排查治理标准，隐患排查治理要定期组织落实。

十、严格落实事故报告制度，不得迟报瞒报事故，严格按照规定

程序报告事故，并积极配合事故调查，严肃处理。

十一、加强职业卫生防护，督促保障员工个人劳动防护用品，并

督促规范使用。

十二、对公司责任区域和业务责任范围内的安全生产、消防、职

业卫生等工作全面负责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，杜绝重大违法违规行

为发生，杜绝因违法违规生产经营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。

十三、自觉接受社会各媒体和公司全体员工监督。

十四、严格执行《安全生产法》、《消防法》、《职业病防治法》、《

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、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、《生产安全

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

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

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

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

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

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

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

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

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

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

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



日期：2024年 7 月 1 日